

#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

開會時間：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浩鑫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76 巷 30 號)

### 承認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第九屆第六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其中財務報表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瑞展、楊承修會計師查核簽證，上述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亦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與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敬請承認。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五年度盈虧撥補案，敬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虧撥補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一〇五年度盈虧撥補表請參閱議事手冊，敬請 承認。

## 討論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謹請 決議。

說明：

- 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之資本公積經彌補虧損後，其餘額中屬發行股票溢額為新台幣 40,036,089 元，擬自該項下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39,531,277 元，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約配發 0.12 元，每仟股約可配發新台幣 120 元。
- 二、上述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股東持有股數，每仟股配發約現金新台幣 120 元，並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配發不足一元之差額，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分派之。
- 三、擬請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權基準日配發之。
- 四、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股份註銷及其他等因素，影響本公司配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致使股東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謹請 決議。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擬請撤銷一〇五年度股東會通過之現金減資案，謹請 決議。

說明：

- 一、為因應目前筆電代工業務之營運周轉金，拓展長照智慧養老業務，及考量本公司現階段推動企業轉型等之資金需要，保留現金有其必要性，以得以創造高價值之股東權益。
- 二、擬請同意撤銷一〇五年度股東會通過之現金減資案，並俟公司業務營運情形，再於適當時機，遵循法令辦理現金減資案，謹請 決議

###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謹請 決議。

說明：

- 一、考量本公司之實際作業需要，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有關之電子計算機循環作業相關規定。
- 二、檢附修正條文案草案請參閱議事手冊，謹請 決議。

###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請 決議。

說明：本次修正重點如次：

- 一、依金管會 106 年 2 月 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01296 號令暨「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等之規定內容辦理。
- 二、鑒於衍生商品交易風險，限縮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項目，僅保留遠期契約及選擇權契約等項目。
- 三、檢附修正條文案草案請參閱議事手冊，謹請 決議。

###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決議。

說明：

- 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 102 年 12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1121 號令規定辦理。
- 二、依前項規定本公司應於今年 106 年起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規定「審計委員會」及刪除監察人之規定，爰配合於章程中刪除監察人及增列有關設置審計委員會等之相關規定。
- 三、檢附修正條文案草案請參閱議事手冊，提請 決議。

### **臨時動議**